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41267267120241088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舒兰市南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舒兰市恒涌广告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舒兰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吉林舒兰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舒兰市恒涌广告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吉林舒兰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舒兰市恒涌广告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吉林舒兰服务市场-印刷服务-舒兰市恒涌广告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标识/党建小品/雕塑定制服务	-	印刷材料:立体字,印刷工艺:喷印,印刷尺寸:1米*1米,印刷数量:1,其他服务响应:无	印刷材料:立体字,印刷工艺:喷印,印刷尺寸:1米*1米,印刷数量:1,其他服务响应:无	1	m ³	1100.00	11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1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仟壹佰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货物送到、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合同全款

三、服务条款

乙方负责为甲方设计制作，乙方先向甲方提供设计方案，甲方同意乙方的设计方案后方可制作。乙方应保证材料质量，决不能因材料质量出现问题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吉林舒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政务大厅分理处

账号:

账号: 0720202041015200001662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